# 我以为知己作文600字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青灯古佛 更新时间：2024-01-11

*人生得一知己，足矣。下面是本站为大家带来的我以为知己作文600字，希望能帮助到大家!　　我以为知己作文600字　　人们常说，享受生活很快乐;有家就有温暖;吃好喝好，天天开心……但我发现了，心交，才是真正的快乐。　　独自一个走在无尽的道路上，...*

人生得一知己，足矣。下面是本站为大家带来的我以为知己作文600字，希望能帮助到大家![\_TAG\_h2]　　我以为知己作文600字

　　人们常说，享受生活很快乐;有家就有温暖;吃好喝好，天天开心……但我发现了，心交，才是真正的快乐。

　　独自一个走在无尽的道路上，月亮，给大地铺上了银色的轻纱，踏着朦胧的月夜，便去寻找了，寻找了……

　　月现了，我走在月下白露的大地上。欣然走者，不经意发现了一个看起来很可怜的人在独自饮酒，好象他在无奈的消愁。我看见了亦听见了，他边喝酒边发出失落的叹息。也确是呀。月是无法了解他痛苦的饮，影子也确实白跟着他了。太白呀，太怜了。举杯消愁，使你更愁了吧。虽然你领略了山川的美，但，看景色的快乐能敌的过你没有知己的寂寞吗?太白?你确实也是人生在世不称意了吧。这不称意原因，难道不是少了那真懂自己心的知己?也只能说，太白，太怜。我发现了，心的朋友，美景是比不过他的。叹息着，我便继续自己的旅行了。

　　月，满了。霜气，更寒了。朦胧之意，更浓了。继续的寻找使自己累了。去休息了会，坐在苍茂的树下，允吸着快乐的空气。感觉好快乐的。不经意看见个农民的背影，一个很高大的背影，带者一把长锄。又好奇怪，他的背影本是那样高大，但为何他的背影又忽然变的好小，是那样的小。看他的背影知道了他是十分快乐的，但又为何看起来又更像是悲伤?更奇怪的是这背影我好象在哪见过，我想了好久，终于想起了，原来是他，原来是那个不为斗米折腰，无奈寄托世外的元亮。回想起来，他，亦是怜人呀。没有知己，失望之极，伤心之极，你看破了红尘。这，才出的那桃花园吧，不是吗，元亮?无奈的与叹息的，你是把这篇文章当成你的知己了吧。可怜，实在可怜，从来没有过快乐之感的“饮酒”。

　　月，快退了。霞光从东方悄悄爬上了天。悄悄慢慢地占领了朦胧的悲伤的夜。一夜，就快要过去了。此时我登上高处想看看朝阳的美。也却是，我看到了朝阳的美，我很高兴。但令我更高兴的是另个景色。太阳慢慢的升起，在太阳中隐约看见了青莲和五柳。他们两个好象在太阳在离我最远的那米阳光下喝酒对饮。我感觉到了，他们两个的脸上没有一丝的忧愁，只有那上翘的嘴角，只有那微笑的眉毛。他两个，从来没有过的高兴。他们两个，成为知己了吧。彼此的命运是那样相象，不成为知己才怪。他们好高兴。说真的，我还真羡慕他们。此时，我确信，我找到了我以后的目标。就是去找我的知己。

　　我在知道自己以后的目标的同时，不经意发现了：太阳，天空，大地，全都笑了。

**我以为知己作文600字**

　　我与笛子的缘分从小就开始了，记得我小学一年级时，被妈妈强行“拖拉拽扯”送去学吹笛子。当时，我坐在地板上，又哭又闹，不想学啊，在家里搭积木多好呀，非要学什么笛子，多累呀!可妈妈为了我的未来，还是狠心把我送去了笛子老师家。

　　没想到，我竟喜欢上了这一种乐器，每次拿着它，我都觉得自己仿佛拥有无上的权力，想吹什么调子就吹什么调子，没有人能阻拦我的奇思妙想。我最喜欢在楼顶吹笛子，岳飞的《满江红》常常使我热血沸腾;悠扬的《神话》又让我觉得仿佛身处仙境一般。

　　也许是学习笛子的人不多吧，每次参加学校艺术节比赛，我总能靠它获得高分。渐渐地，在我的眼里，笛子已经不是一种乐器，而是我的好朋友，我的知己。

　　转眼间，我与笛子认识了六年，但是因为学业的忙碌，我已经开始疏远它了。有时候，连续几个月都没有跟我的好知己见过一面。

　　难得有一天可以好好休息一会儿，我翻箱倒柜找出笛子，走上楼顶，将笛子放在嘴边，悠扬的笛声从笛尾传出，刹那间，整个世界似乎都安静了下来。鸟儿不叫了，树叶不响了，就连隔壁的老母鸡也乖乖地伏在鸡笼里了，静静地听着。一曲很快结束了，我意犹未尽，又吹响了一曲……

　　天下有一知己，可以不恨，一与之定，轻易不移。笛子就是我的知己，我与它的相遇，是一种缘分;我与它相知，但愿能长久。

**我以为知己作文600字**

　　藏克家曾经说过：\'读过一本好书，像交了一位好益友。”因此，书成了我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它变成一架梯子，让我看得更远，看得更高，视野更加广阔;它变成一把钥匙，帮我打开知识宝库的大门;它变成一艘小船，带我在书是海洋里遨游。

　　想起我与书的经历，其实还蛮可笑的。

　　曾经我为了看书，与爸爸妈妈提起过抗议，还用过“书外有书、被窝藏书”这两大绝招来对付爸爸妈妈：我为了看书，而忘记时间，忘记吃饭……

　　为了看书，我甚至是把菜烧糊了。那次，妈妈让我实践一下做菜。我先去爷爷家挑了十几根豌豆，看着那绿油油，长长的豌豆，好馋人!之后把豌豆择好，洗好。再吧煤气灶打开，等锅热了，再倒点油，然后在锅里放些盐、味精、黄酒等调料。最后的一项工作就是翻炒豌豆，为了避免烧焦。我想：反正闲着也是闲着，不如趁这时候看点书。刚开始，我还是一边津津有味地看着书，一边不停地翻着豌豆。可是，我看书看着看着就仿佛走进了这本书中的童话世界，另一只翻豌豆的手不知怎么地自然而然地就停了下来。直到我闻到了那股焦味，才从童话世界中遨游归来。看着一黑一绿的豌豆，之前的那种食欲早已到了九霄云外!咳，这能怪谁?

　　还有一次妈妈叫我拖地，我是极不情愿地放下书，拿起拖把。虽然是放下了书，但我还时不时地瞟了一眼。到了书中的紧要关头，我更是放不下那本书。目光不由自主来到那本书上。到最后，过了半个小时，我也就拖了一个小房间。

　　当然，我说书是我的知己自然有我的理由。因为它会为你排忧解难。在你烦恼时，看点笑话心情自然就会好;在你伤心时，看点人心哲理，你便会发现自己是多么得愚蠢，会为这点小事而伤心。

　　“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”这句话确实说得不错，我在书中得到了很多知识，收获了许多道理。所以，用我这位只对书情有独钟的书虫的话来说\_可一日不食，可一日不眠，不可一日无书!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